

#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文件

穗增水农村〔2018〕150号

---

##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关于广州市妇女儿童 医疗中心增城院区项目水土 保持方案的批复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送来《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增城院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批稿）审批申请函》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五一村，广汕公路以南，利民路以东（规划路），挂绿湖北一路以北（规划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栋5层门诊楼、1栋15层住院楼、1栋14层周转房以及3层地下室等配套设施。项目总用地面积8.13公顷，其中永久占地7.13公顷，临时占地1.00公顷。项目土石方挖方总量50.73万立方米，填方总量9.16万立方

米，借方总量 1.74 万立方米，弃方总量 43.31 万立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19.8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8.90 亿元。项目已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计划于 2020 年 4 月完工。

二、报告书项目区概况介绍清晰、编制依据充分，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为工程完工后当年（2020 年）合理；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内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目标明确；水土流失预测结果基本合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基本可行；水土保持监测合理；同意报告书结论与建议。报告书基本达到相关要求，可作为项目开展水土保持实施工作的依据。

三、基本同意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8.32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 8.13 公顷，直接影响区 0.19 公顷。项目扰动地表面积 7.44 公顷；预测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为 1947 吨，其中新增水土流失量 1848 吨。

四、本方案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扰动土地整治率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植被覆盖率 27%。

五、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的原则、依据和方法。本项目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 193.37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 134.50 万元，本方案新增 58.87 万元。

六、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和管理中，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水土保持设施工作，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纳入后续水土保持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中，并及时将相关施工图报我局备案。

（二）在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时序安排上，应充分体现预防为主的原则，减少植被破坏和土地扰动面积，缩短地表

裸露时间。做好表土剥离、保存、利用以及渣土综合利用工作。按照方案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三）加强项目建设管理。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应明确水土保持防治的职责；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组织开展水土保持宣传和知识培训，提高单位和人员的水土保持意识。

（四）项目建设期间应配合水利部门对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如实报告情况，提高有关文件、证照、资料。

（五）应自行或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检测，并及时将监测情况报我局备案。

（六）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七）水土保持方案在实施过程中需变更的，应参照《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办水保〔2016〕65号）办理变更手续。

（八）项目主体工程竣工验收时，应依照有关法规和规定及时办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手续。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通过竣工验收，不得投产使用。

此复。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  
2018年8月9日

（联系人：夏俊杰；联系电话：82612123）

---

抄送：广州市水务局、荔城街道办事处

---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办公室

2018年8月9日印发

---